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ST 花王

股票代码：603007

信息披露义务人：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及通讯地址：丹阳市延陵镇南二环路 88 号

权益变动性质：股份减少（执行司法拍卖裁定）

签署日期：二〇二五年七月

声 明

一、本报告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

二、依据上述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声 明	1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5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6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8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9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0
第八节 备查文件	11
附表	12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意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花王股份、上市公司、公司	指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花王集团	指	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因司法拍卖导致持股数量、持股比例下降的权益变动行为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注：本报告中任何表格中若出现总计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丹阳市延陵镇南二环路 88 号
法定代表人	肖国强
注册资本	35,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181572624644X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期限	2011-04-19 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代建国内外工业与民用建筑（不含园林绿化），旧城改造（不含园林绿化），铝合金门窗安装；汽车配件、金属构件、金属制品的销售；化工原料及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塑料制品、橡胶制品、五金机电产品、燃料油、针纺织品、机电产品、电子产品及通信设备（不含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建筑五金、五金工具、水暖器材、仪器仪表的销售；计算机软硬件、网络技术的开发、销售；金属材料的加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肖国强（持股 89.77%）；张云雷（持股 8.80%）；肖姣君（持股 1.43%）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肖国强	男	执行董事、总经理	中国	丹阳	是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除花王股份外，不存在持有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执行司法拍卖被动减少信息披露人所持上市公司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的持股计划

因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上市公司的股份尚有 58,307,677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6.65%)拟将进行司法拍卖,其所持上市公司股份仍存在继续减少的可能性。除此之外,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没有增持或减持公司股份的具体计划。同时,因信息披露义务人已被江苏省丹阳市人民法院裁定宣告破产,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仍存在继续被司法拍卖或强制过户的可能性。若有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2025年4月21日，江苏省丹阳市人民法院裁定终止花王集团、丹阳市联兴房屋开发有限公司、丹阳市王府酒店有限公司、江苏利鑫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丹阳市万帮物业有限公司实质合并重整程序，并宣告花王集团、丹阳市联兴房屋开发有限公司、丹阳市王府酒店有限公司、江苏利鑫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丹阳市万帮物业有限公司破产。

2025年4月27日，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等五家公司管理人（以下简称“管理人”）在京东资产交易平台上（网址：<https://auction.jd.com/bankrupt.html>）发布竞买公告，将根据（2022）苏1181破9号、64号、65号、66号、67号《民事裁定书》《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于2025年5月12日10时至2025年5月13日10时止（延时除外）公开拍卖花王集团持有的公司合计128,745,000股股份，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100%，占公司总股本的14.68%。本次司法拍卖，547名竞买人以人民币141,602,982.92元的价格共计竞买成交33,573,632股。2025年6月24日，前述拍卖成交股份中的32,810,732股已解除质押、冻结并完成过户登记手续。2025年7月23日，前述拍卖成交股份中的2,600股已解除质押、冻结并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剩余未过户股份系悔拍。

2025年5月17日，管理人在京东资产交易平台上（网址：<https://auction.jd.com/bankrupt.html>）发布竞买公告，将根据（2022）苏1181破9号、64号、65号、66号、67号《民事裁定书》《中华人民共和国企

业破产法》于2025年6月3日10时至2025年6月4日10时止（延时除外）公开拍卖花王集团持有的公司合计95,171,368股股份，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73.92%，占公司总股本的10.85%。本次司法拍卖，468名竞买人以人民币175,394,837.07元的价格共计竞买成交36,762,491股。2025年7月24日，前述拍卖成交股份中的35,701,691股已解除质押、冻结并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剩余未过户股份系悔拍。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花王集团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95,934,268	10.94%	60,229,977	6.87%
合计	-	95,934,268	10.94%	60,229,977	6.87%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拥有权益的股份权利受限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60,229,977股，均处于质押并司法冻结（轮候冻结）状态。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前六个月内存在被动减持公司股份情况：2025年4月27日，管理人在京东资产交易平台上（网址：<https://auction.jd.com/bankrupt.html>）发布竞买公告，将根据（2022）苏1181破9号、64号、65号、66号、67号《民事裁定书》《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于2025年5月12日10时至2025年5月13日10时止（延时除外）公开拍卖花王集团持有的公司合计128,745,000股股份，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100%，占公司总股本的14.68%。上述司法拍卖，547名竞买人以人民币141,602,982.92元的价格共计竞买成交33,573,632股。2025年6月24日，前述拍卖成交股份中的32,810,732股已解除质押、冻结并完成过户登记手续。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上交所依法要求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7月25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文件；
-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原件。

二、备查文件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备至于上市公司办公地，以供投资者查询。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江苏省丹阳市齐梁路 88 号融锦广场 A 座 10 楼
股票简称	*ST 花王	股票代码	603007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通讯地址）	丹阳市延陵镇南二环路 88 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比例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A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持股数量：95,934,268 股 持股比例：10.94%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A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变动数量：35,704,291 股，变动比例：-4.07% 变动后持有数量：60,229,977 股，持股比例：6.87%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不适用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页无正文，为《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7月25日